

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0年3月16日下午2:00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0年3月6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出席会议的全体监事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并通过《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本议案须提请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并通过《200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；

《200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2010年3月1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本议案须提请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并通过《2009年年度报告全文》的议案；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全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09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2010 年 3 月 1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并通过《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；

公司 2008 年末滚存未分配利润 348,861,396.75 元，在 2009 年 6 月实施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（含税）83,050,000.00 元。

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“广会所审字【2010】第 09005660018 号”《审计报告》确认，2009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,974,300.66 元，2009 年中期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（含税）67,950,000.00 元后，公司 2009 年度利润不向股东派末期息，不转增和送股。

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滚存可供分配利润 309,834,029.27 元。

根据公司 2010 年经营计划，公司将加大拓展 110kV 交联电缆的市场力度，以及推进“新能源、船用及变频节能特种电缆”项目的建设，两个项目资金需求量较大。为了保证公司经营的运转，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现状和发展布局，因此本次不进行现金分配，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 2010 年度全面生产经营需要。

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以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并通过《2009 年度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；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09 年度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《2009 年度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、《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》、《保荐人发表的核查意见》、《鉴证报告》2010 年 3 月 1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六、以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并通过《2009 年度监事薪酬》的议案。

公司监事 2009 年度薪酬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姓名	职务	税前报酬总额	2009 年度职位变动情况	备注
1	马炳怀	监事会主席	3.85	2009 年 7 月新当选为主席	以全年工资计算
2	李平	监事	5.51	未变动	以全年工资计算
3	张贝妮	监事	2.70	2009 年 7 月增选	以全年工资计算
合计			12.06		

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〇年三月十八日